

扬州的圆通与自信

王巨才



上次到扬州,承蒙主人雅意,安排我们入住文昌东街后身的长乐客栈。这是一处由清末民初达官旧宅改建而成的园林式建筑,曲径朱栏,花木扶疏,看上去十分清静。园内八十多套客房各为一院,全是“青砖小瓦马头墙,回廊挂落花格窗”的徽派风格,下榻其间,顿觉有一种融入民间的轻松与踏实;虽为“异客”,却无“异乡”的寂寥。

那天天气奇热。虽是旧历烟花三月,气温竟高达三十五度。半天奔波,渐感体力不支,晚上冲洗过后,倒头便睡。然室内轩窗竹帘,光色微茫;案几灯饰,饶有古意,撩人眼目。辗转环顾间,窗外猛地一声沉雷,俄而风雨大作。如注的雨点重重砸在天井砖地上,发出噼里啪啦的声响,一时唤起几时的记忆,不禁陷入对故乡的思念。家乡干旱少雨,童年时每逢雨天,小伙伴们便要相互邀喊,到大街小巷趟水嬉闹,狂奔疯逐,或到河畔看山洪暴涨,河梁涌动,直至把浑身衣服连同焦躁的心田全都淋透,才兴犹未尽地溜回家去,准备着换一通数落。自从到了城里,住进高层楼宇,窗外“雨脚如麻”的经验也有过,但那常如看一场无声电影,“大珠小珠落玉盘”的悦耳之声确是久违了。如此想着,一种淡淡的乡愁油然而生,恍兮惚兮,渐入甜甜之境。

一早沉睡,不知东方之既白。晨曦起来,天气果然凉爽多了。循着走廊的回廊绕到北边大厅背后,面前竟是一道轩敞的大门。原来,这才是客栈的正门。而门外,便是明清时期的扬州老街。老街与现在的主干道文昌街平行,东西走向,很窄,很长,两头望不到底,当年曾是商贾云集、车

马塞途的繁华之区,经过恢复修整,而今重现一间间整洁的店铺,出售字画、文玩、绢扇、脂粉及各种时令食品,地方特产。据客栈的招贴介绍,此处现仍是老城中心地带,离古运河、四望亭、琼花观、准提寺、朱自清故居、扬州八怪纪念馆等景点都很近,行走非常方便。东道主的真诚周到,想来令人感动。

秋山最高处有拂云亭,据说早年登临四望,可以看到瘦西湖、平山堂、观音山等风景名胜,显宦名流,时有雅聚。从山顶拾级而下,可进入山腹,导游说,那又是一个神秘的所在,里面石洞、石屋、石桥、石梁应有尽有,奇峰异壑,美不胜收,不禁引起我好奇。趁众人谈兴正浓,便独自离水准确可知。因主人名“至”,含带“竹”字,故借古籍“竹曰个,木曰枚”的语说及“月映竹万个”的诗意,取名“个园”;而园主亦遂以园名为号,兼寓“根固、心虚、节贞、叶茂”之意。

这个园子的最大特点,除遍布各处的两万多杆竹林竹丛外,是所有景致均以叠石为主,按照春山宜游、夏山宜看、秋山宜登、

冬山宜居的画理,采用太湖石、黄石等名贵奇石及各种花草树木,分别布置出春、夏、秋、冬各擅胜场的山野景色,使人们在悠然自得的漫步徜徉中,步移景换,领略到大自然的四时风光。其中又以秋山最为巍峨雄奇,分西、中、南三峰,又逶迤连绵,浑然一体。外观以黄石石为主,山腰恰到好处地点缀几树红枫,远远望去,苍苍土黄中凸现几抹艳红,格外有一番意趣。也是动人秋色不在多吧,让人不得不对营造者构思之精巧与技艺之高超倍加赞赏。前人有云:“杭州以湖山胜,苏州以市肆胜,扬州以园亭胜,三者鼎立,不分轩轾。”而扬州名园,又以“以叠石胜”。信哉,斯言!

秋山最高处有拂云亭,据说早年登临四望,可以看到瘦西湖、平山堂、观音山等风景名胜,显宦名流,时有雅聚。从山顶拾级而下,可进入山腹,导游说,那又是一个神秘的所在,里面石洞、石屋、石桥、石梁应有尽有,奇峰异壑,美不胜收,不禁引起我好奇。趁众人谈兴正浓,便独自离水准确可知。因主人名“至”,含带“竹”字,故借古籍“竹曰个,木曰枚”的语说及“月映竹万个”的诗意,取名“个园”;而园主亦遂以园名为号,兼寓“根固、心虚、节贞、叶茂”之意。

走出迷官,导游正等在住秋阁门口。见我一脸疲倦,亲切而不无歉意地说道:“其实完全不需这样辛苦。忘记教您一个口诀,叫‘明处不通暗处通,大处不通小处通,直处不通曲处通’。掌握这个窍门,就不会枉耗精力,走那么多冤枉路了。”

原来如此。几句不经意的点拨,如电光石火,令我茅塞顿开;仔细去想,又觉意蕴无穷;这其中,包含了多少深刻的生活体验和世事哲理啊!

哲人说,世上没有笔直的路。又说,条条道路通罗马。行路如此,人生何异。漫漫人生旅途,一帆风顺的情况很少,行进中甚至会遇到沟沟坎坎,风风雨雨,甚至云遮雾障,险象环生。当此之时,头脑清醒的人总会审时度势,另辟蹊径,乘着驾驭理想的风帆,绕过急流暗礁,驶向既定的目标;只有毛泽东所说的傻子,才会鲁莽地说沉头木脑袋的人,才会一条道走到黑,碰了南墙不回头。大而言之,当年如不是毛泽东开辟农村包围城市的道路,何来中国革命的胜利?而“文革”后如不改弦更张,继续按阶级斗争的思维搞下去,也“必定是死路一条”(邓小平语)。

所谓听君一席话,胜读十年书。六年前来扬州采风,马不停蹄地跑了不少地方。大运河的情韵,瘦西湖的楼台烟雨,观音山的古树红墙,十里长街的华灯市声,都让人真切地感受到唐诗

宋词中的温婉情调,朱自清、汪曾祺笔下的冲淡韵致,以及传统文化与现代文明水乳交融的生动气息。而唯一不该漏掉的,便是这座个园。如果说上次的采访,只是匆匆翻阅了一卷文采斐然的彩墨华章,在个园,我才找到了它的“文眼”,读到了它的点睛、提神之笔。它让人看到扬州人的精明、聪慧、务实,体会到他们良好的文化素养与通脱的行为举止。于是,扬州之行的一切美好印象,都像追溯到了流之源、木之根,变得自然而然,顺理成章了。

是的,扬州人是精明聪慧的,又是圆通务实的。上世纪九十年代以来,在不少地方借口“发展是硬道理”,盲目争投资、上项目的时候,扬州审慎地拒绝了那些可能造成环境污染、生态破坏的巨资,致力引进高端人才,发展高新技术产业,在经济稳定增长的同时,也保护了先人留予的一方明山秀水,绿地蓝天。在房地产业迅猛崛起,城市大肆扩张,不少地方大搞政绩工程、形象工程的风潮中,扬州没有大拆大建,及时出台古城保护规划,规定老城区范围内一律不搞高层建筑,把工作重点放到完善功能、服务民生上,却带来意想不到的旅游经济效益,和居民幸福指数不断提升的社会效益。别的暂且不论,单就这次下榻的小巷深处的客栈而言,它给人的温馨、适意、亲近感,是那些豪华霸气的星级宾馆所能替代!

扬州人就是如此“不一样”。不一样的是他们灵魂睿智的头脑,坚挺自信的步伐,和在以人为本的理念指引下,建设创新扬州、精致扬州、幸福扬州。

名家新作

初阅韩露的长篇小说《最后一位淑女》,脑海里却闪现出一首河南民谣——
篮子里的哈
篮子里的杏
让我吃个吧
吃了老牙硬
后面跟着谁
跟的俺媳妇
那咋恁俊呀
那是俺的命

这首曾被二月河先生赞之为“天籁之作”的歌谣,若能用豫南方言吟诵,更能品出个中滋味。而韩露的小说《最后一位淑女》,正是用豫南方言编织的一幅女性生活图谱,那个叫姜水的女人,似乎就是歌谣中跟在丈夫后边的那个俊俏的媳妇。只不过,这个男权社会夫唱妇随的千年图景,却因为姜水的淑女品格而遇到了挑战。

姜水是一个知识女性,她的身份是扬州地区文化馆的专业画家。她美丽且贤慧。用女网友刘莹的话说就是:“你是一个如花的女人,拥抱你就像拥抱一朵花。”但在姜水的内心深处,却依然拥有一份坚固的传统女人的价值观。她对丈夫百依百顺,“执子之手,与子偕老”是她的愿景;“相敬如宾,举案齐眉”是她侍候丈夫的服务标准。在家庭生活内部,她终日被庸常的尘埃所深埋,渐渐沉落以至失掉自我。而丈夫侯大夫却对夫唱妇随的生活图景乐在其中,时且日久,便颐指气使,成了一个最小社会单元里专横跋扈的独裁者。

小说中,侯大夫是一个工于心计的人。婚前,为了博得姜水家的首肯,他表现得既出得厅堂又入得厨房,虽然他家里“穷得连袜子都买不起”“个子也不令人满意”,但因此他的乖巧机灵,姜水母亲也就答应了这门亲事。哪知婚后不久,在姜水恪守妇道的礼让下,他那自私和粗鄙的面目便暴露了出来。姜水是个职业女性,她从事的专业需要较高的文化修养和辽阔的心灵版图。因此,走出家庭就成为她进取的关键词。于是,这就和旧的传统观念发生尖锐的冲突。偏偏侯大夫又是占有欲望和支配欲望特别强的人,他处心积虑画地为牢,使家庭成了囚禁妻子的牢笼,自己成了一个冷酷无情的看守者。他先用柴米油盐一地鸡毛的日常生活充塞家庭内部的所有空隙,让姜水无暇顾及外边的世界,继而又用所谓的恪守妇道规范姜水的言行。他甚至时时不时搬来“援兵”,让母亲小住,给姜水本来不胜负荷的家庭事务增添压力。侯母是个吃斋念佛不行善的人,甚至给

亲孙子洗尿布也嫌脏,她的存在,只会给儿子与儿媳带来争吵和摩擦,就连她的孙子乐乐也说:“我奶奶给咱家干过什么?就会给咱家找麻烦。”侯大夫深知母亲是个不伺候的人,但为了对姜水实施封闭和压制,他也只能用孝道来压人,以无理当有理对付妻子。

在这样的情势下,极度压抑的姜水发现了邻家男孩项伟,一个比她大四岁的小伙子,并把她当成了自己精神上的寄托。那是她幻想中的情人,一个靠想象来完成的理想男人。在令人窒息的家庭生活的阴影里,项伟被女主人公私密供奉,既像一座神祇,又像一株易碎的植物,只在她的梦境中绽放。但最终姜水也发现一个事实,彼岸的项伟实际上也是一个很自恋的男人,只不过这是另一种男子中心主义而已。在对此岸和彼岸的双重失望中,姜水如涸辙之鲋,在干涸的车辙里,力竭神衰着,她渴望一场真正的大水自天而降……

然而,姜水命里注定只能靠自己。她只能自救自己。《万里兰溪图》标志着她艺术上的突破,同时也是她孔雀东南飞自我救赎的动力资源。从黄河到兰溪,这是两个不同的地域,也是两种不同的文化维度。姜水终于不再烟波江上使人愁了。她决心扬帆于海,去寻找另一种淑女生活,在更广阔的精神风景里,从根本上完成对自己的救赎。

长篇小说《最后一位淑女》采用极度写实的笔调,将思考的视角深入到家庭生活内部,将琐碎的生活一一烛照,使其呈现出新的本质的意义。作者以驾轻就熟的语言功夫,以她的婉约清新,不疾不徐,在娓娓而述中,完成了对过往生活的抗辩,同时也校正了男权社会的傲慢与偏见,让我们发现了另一种淑女生活内在的精神图景。弗吉尼亚·伍尔夫说,无论在生活中,还是在艺术中,女性的价值观都可能和男性有所不同。《最后一位淑女》就告诉了我们许多不同,而这不同,或许才是她的真正价值所在,比如创新与文化、封闭与进取、保守与创新等等,她让我们产生社会学方面许多深层的联想,会对当下和谐社会产生积极的意义。阅读《最后一位淑女》,我们还从中解读出另一个新的命题:我们都有可能成为侯大夫那样的人,我们都有可能掌握别人的命运。我们的专横和野蛮有时来自于环境,有时来自于我们内心,它和制度毫无关系。

书海拾贝

另一种淑女生活

邢军纪

有关脚的故事

海田

孑然飘逸的双脚
多次哭泣
抱怨曾经穿附的鞋
尺码从来错误

清静
终于离开累赘
自由奔跑
又渐渐倾颓
有鞋的伙伴

独行的风雨
令自己恐惧黑夜
凄冷雪地里
留下泪痕
漫过红尘
竟没有一双合脚的鞋

直到有一天
脚不再郁闷
因为它邂逅了一个
无脚而至的人



淑女书女

半淑敬文 吉建芳绘

今夜我在涓塘。

想来有些玄奥。我本苏州人,少时居处在距涓塘不过二十公里的葑门。五十余年却阴差阳错,从没到过这个早已因“中国淡水珍珠之乡”而驰名中外的江南古镇。但命运终究还是将我牵引到这里;凭窗眺望珍珠湖畔那串串珍珠般诱人的灯火,感觉是那样熟谙而亲切,毫无陌生之感。这就是乡情吧?

适逢台风“雷米”袭境,酒店屋顶一块被撕裂的铁皮在高风中呻吟了一夜,暴雨更似万马狂奔,一昼夜竟降下百余毫米。据说镇领导都赶赴各村组织防汛去了。正所谓闻风而动呵。世人都道当官好,其实还得看你当的是个什么官;至少,当下要当个称职的乡镇干部,尤其是涓塘这样经济总量在苏南乡镇都名列前茅的乡镇干部,其背负的压力和经受的磨难,恐怕也只有他们“甘苦自知”呢。而不多日前江苏还煎熬于抗旱之中,世事和人生的变幻莫测也如此!那么,涓塘的养殖珍珠和经济会不会受到影响?

好在次晨即雨消风歇,阳光明媚了。风雨洗练的涓塘如新出的珍珠般璀璨如故。我们的“江苏作家采风团”也得以如期进行——两个身着蓝印布衫的船娘,一个摇橹,一个俯身水面,从长绳牵扯着的网兜里摸出几个硕大的河蚌;上得岸来当场剖开,居然都孕育了数枚乃至十数枚光洁圆润的珍珠。显然,这决非超时之功,据说好珠之蚌得有数年才能长成。罗丹说,对于我们的眼睛,缺少的是美,而是发现。眼下我们发现,可不就是人见人爱的大美;而孕育它们的,却是那其貌不扬黑不溜秋和普通河蚌。生活之美,都如是吗?

赞叹声中,我不禁细细把玩手中的珍珠,暗忖人类何以会如

此钟情于这小小的颗粒?而关于珍珠的形成,古来就有许多神话式的传说。东方人说珍珠是展露掉进海上呼吸的贝中形成;西方人则说珍珠是圣母的乳汁凝结。《天工开物》则说“凡珍珠必产于蚌腹,月影成胎”。无疑,这看法虽富诗意,却不太靠谱。但我国是世界上利用珍珠最早的国家之一,却无可置疑。四千年前的《尚书禹贡》中就有河蚌能产珠的记载,《诗经》、《山海经》也都记载了有关珍珠的内容,向有“东方之美者也”之誉。国人对它的喜爱还体现在由此衍生出大量以珍珠美

誉事物的成语。如用“掌上明珠”喻受宠爱的儿女或物品;用“珠联璧合”喻美好事物的相互映衬;用“珠光宝气”喻服饰或陈设之华美富丽。其中最接近本质的我以为还是“蚌病成珠”。珍珠,原是河蚌抵御外来物刺激之结晶。因而实在就是它的病,它的痛,它的煎熬和苦惱。可贵的是小小河蚌并未因此沉沦,而是于磨难中努力分子,顽强地一天天长大。终于化病痛为神奇,变磨难为大美。更令人喟叹的是,母蚌奉献其珍之日,便是她生命终止之时。因而,我们在赏玩珍珠之余,是否也应看到“蚌病”的艰辛与付出呢?

其实,世间的万事万物,皆有内在的因缘和相通的逻辑。人之命运也像极了河蚌。谁的生命里不充满烦恼与挫辱,甚至危难与牺牲?而凡成功者,则必如冰心所言:“成功的花,人们只惊慕她现时的明艳!然而当初她的芽儿,浸透了奋斗的泪泉,洒遍了牺牲的血雨!”

愿我也活得坚忍些,好歹也孕些个生命之珠。

凭海临风



魂魄的。那鸟的眼神也并不惧怕,偏过头来像老师没有顾忌地看着一个新来的学生那样把他打量了一番。而随着那鸟身体轻轻转动,逆光的他发现它那翠绿色的羽毛边缘在阳光的照射下变幻出深绿、蓝、靛、紫甚至是红色等多重色彩,那颜色美轮美奂,让他有些眩晕。

盛夏的麦田里,到此扫荡的鸟群遭到了“儿童团”的伏击,丢了多条性命后飞得不见了踪影。

正午,阳光垂照,没有云,没有风,也没有声。

下夹子捉鸟的少年浑然不觉浑身的汗,一根蒿秆穿着的十来只死鸟使他喜悦和憧憬,仿佛他已闻到了烤肉的香,他的胃里似乎也因为有了久违的肉食的幻觉而有了一阵蠕动。

不过这只是一瞬,他必须抓紧,到目前为止,他还不能制作工艺复杂的夹子,因此好不容易借来的夹子必须格外珍惜、必须抓紧时间。他一个个逼夹子拾获战利品后,便迅速而又仔细地把夹子重新埋好,把饵食调放到最敏感的位置,等待着鸟群的再次光临。

忙了一会儿,就在他直起腰身放眼远眺荒山的当口儿,没有任何征兆,翠鸟出现在两三米外的枝头头上。

艳阳映照下黄色的麦田衬托着翠鸟那几乎通体的葱翠色,是如此炫目,一下镇住了他。他不知翠鸟从何而来,之前他根本不知世间还有如此美丽的鸟儿。事实上,以往他眼前的无论植物、动物、人物还没有过如此美丽摄人

的。他也没弄明白当时他明知道如果像抓小麻雀那样从后面又快又狠不顾死活地接过去抓住的概率更大,而自己为什么没这么做。

它在惊鸿一瞥之后迎着阳光头也不回地飞走了,那匆匆的一瞥中带着惊异、责问、失望,而在他的感觉里却充满了那种鄙视幽怨。

良久,他就那样僵立在那儿,

翠鸟

刘澜波

攻击范围,一切准备就绪,他只待脑海中那一个攻击的信号。就在他在对目标做完扫描的一刻,忽然,翠鸟接到了某种神秘预警,一下子窜飞到了后面不远的的一个稍高的枝头。他们四目相对,他无法从她那平静中略带警惕的眼神中判断出她是否识破自己的意图,他庆幸至少还未被完全识破,他知道是自己侵入它的安全范围而又没及时出击,让它意识到了不安做出了正常的避险反应,尽管有些暗悔,但他很快平复了心绪,没什么,以往在抓鱼、捉青蛙都出现过这种问题。

他的大拇指和食指、中指夹触到了它的颤动的尾羽,整只手都感到了它飞走时翅膀扇动掀起的气流,他的迅雷之击就这样扑

空了。他也没弄明白当时他明知道如果像抓小麻雀那样从后面又快又狠不顾死活地接过去抓住的概率更大,而自己为什么没这么做。

它在惊鸿一瞥之后迎着阳光头也不回地飞走了,那匆匆的一瞥中带着惊异、责问、失望,而在他的感觉里却充满了那种鄙视幽怨。

良久,他就那样僵立在那儿,

在很长一段时间里,他把它珍藏于心底却自觉或不自觉地回避它,直到恋爱的季节,澎湃、奇异的感情冲入了尘封多年的心房,像奇异的显影药水让记忆底片中的它渐渐显像——真正的美好,人所共爱,面对得到的机遇谁不愿意争取?面对失去的结局谁能甘心割舍?而事实上,世间的美好又有多少能握之于怀、握之于心也就足够了,珍惜美好知足而乐,也许生活就会有一种格外恬淡自然的幸福。

于他而言,那翠鸟既是美好的具象,也是美好的幻象。他再也见不到那只翠鸟,也不知别人是否见过,但他想,很久前那个给一种美丽的绿石头起名叫翡翠的人一定见过。这么起名,一方面可能是那石头真的像翠鸟那样美那样惹人喜爱,另一方面或许也是期许翠鸟的美能够像这石头一样永恒吧!

他愿意这样想。

不知是火烤的还是花粉过敏什么的,他的脸有些刺痒,刚刚吃的烤肉似乎也远没有之前吃过的

心香一瓣